

## （四）有关报刊重要社论

### 《广西日报》社论：

#### 严禁乱打乱杀错误行为

（1950年3月20日）

根据最近各地反映，发现有某些地区在农村工作中，有违反我们党——中国共产党的政策，违反人民政府法令的行为。任何不经过一定手续，不按照法律程序的乱捕人，乱搜民枪，乱杀人，是绝不允许的。

哪些人在这样胡作乱为呢？有我们少数工作同志，或某些地方武装同志，为甚么他们如此做法呢？出于他们中间有人参加革命部队不久，教育不够，不懂政策，所以做错了这些事情。我们对这一类的事情是不是采取原谅的态度呢？不能。违反人民利益的事必须严格纠正，这些人应该受到批评和处分，严肃革命的纪律，教育他们自己以及其他干部，达到中国共产党的政策和人民政府的法令切实执行，完全保证人民利益的目的。

有些工作干部，他们是下层执行具体任务的实际负责者，领导者。他们就有完全责任、在任何情况下，执行任何任务，必须严格遵守党和政府的政策法规去办事，忠实贯彻政策法规，防止纠正偏差，要知道在实际行动中不能理智的根据这些原则来处理问题，势必乱法犯纪，损害革命事业，一个人这样做，许多人效法，其影响之严重，将不是预料所及的。

所有的工作干部，必须认识：当我们在反动派统治下，我们是反抗者，为了护卫人民利益，和人民站在一起，被迫进行非法斗争，那是合理的，对的。正因能这样做，我们才能生长强大起来。可是今天情况已完全改变，我们已不再是革命的反抗者，而是革命的统治者。我们就要懂得怎样做一个革命的统治者——人民政权的掌握者，要懂得怎样动用政权来巩固我们的胜利，要懂得如何做法，才能消灭杀人放火，打家劫舍的土匪，才能消灭破坏革命秩序搞乱社会治安的反动残余势力？最重要的是首先自己要懂得政策法规，执行政策法令，坚决反对乱搜乱抓，乱打乱杀。我们要肃清受反动派独断专横所影响的坏习惯坏作风，自己就要讲道理，讲法令，尊重人民的自由，充分发扬民主作风。不是自己有了权力，可以随意滥用。对李白匪帮说，我们是胜利者，可是对人民说，我们就只有诚心诚意地为他们服务。当我们进行剿匪的时候，必须严格的分清匪特和人民，首恶和叛徒。当我们进行征粮的时候，必须严格的分清地主、富户、中农、贫农，认真执行粮多多出，粮少少出，无粮不出的原则，避免发生畸轻畸重现象，做其他各种工作也无不如此，一定要讲政策，讲法令，分清敌我，辨别真伪，判明是非，其间决不允许含糊马虎。无论你是政权工作者，或革命军人，公务人员，不论是领导者，都应该遵守，任何以感情代政策，借公事报私仇，这是错误行为，必须完全禁止。

还有某些人，他们不是对政策一无所知，也不是完全不知道革命部队纪律，可是他们有时藉口情况特殊，任务紧急，要完成工作，就不能再讲什么手续，制度，法令程序，把依法办事当作不必要的繁琐事务手续来看，实际是以饰词来掩护独断独行，违法犯纪的行动，不论是随便骂人，

乱打人，乱没收东西，乱杀人，这都是封建反动阶级的一套做法。我们是要反对的，因此我们自然也反对任何似是而非的理由来辩白此种错误行为，违犯政策法令和遵守政策法令，是完全矛盾的两回事，要想在其间造一座桥梁让反动封建意识通行无阻，即使偶然的事情，也是绝不允许的。

正是因为我们在新区工作，我们更应该谨严审慎的处理问题，以严肃不苟的态度来对待政策法令，才能使不熟悉政策法令的群众逐渐有所认识，并心悦诚服的接受它，使他们知道敌我之间分清界线。这是一个十分重大的问题，我们特建议各分区党政军领导同志，省直属机关部门领导同志，认真的纠正这些无政府无纪律行为，进行必要的汇报、检查、征求各方面意见，分清性质与情节轻重，迅速处理，不能抱错了就算了，过去了就算了的的态度。做错了的就该纠正，只有这样做才不致因少数人犯错误而影响党和政府的威信，不致造成与群众脱离的恶果，错误中影响大而深的，可召开群众大会当众道歉解释，同时宣布如何挽回与补救的办法。总之，要以坚持真理的精神来纠正错误。如何防止错误的发生呢？问题的关键在于学习。中共中央一再强调执行请示报告制度的重要，反对无政府无纪律现象。中共中央华中局在十二日也颁发了整顿干部作风，纠正乡村工作中乱打乱杀错误的决定，各级党委要研究，讨论执行，认真的联系实际加以检查，注意调查研究，端正干部思想作风，特别要熟悉各种政策法令，培养遵守纪律，按法办事的习惯，不放松用每一次实际事例进行教育，能这样做，不仅能教育干部，教育群众，在目前还有更重要的意义，那就堵塞政府和人民之间的空隙，使匪帮无机可乘。

应该指出，有不少反动派分子，他们利用我们某些认识中政策上麻木，警觉性松懈之机，混进了我们组织，乘机活动，制造谣言，扰乱人心，甚至无法无天，制造各种违法乱纪事件，骂人打人；乱捕人、乱杀人，阴谋离间我与群众关系，到了一定程度，他们就煽动叛变，压迫群众跟他们大举暴乱，我们要引起高度警惕，接受过去教训，这也是严禁乱打乱杀错误行为应注意的另一方面。

## 正确执行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

(1950年9月19日)

广西省人民政府与广西军区今天发出布告，重申剿匪中贯彻“首恶者必办，胁从者不问，立功者受奖”的政策。我们认为今天再一次郑重宣布要贯彻这个政策，对本省的剿匪工作来说，是十分必要和有意义的。

到今天为止，由于人民解放军、地方武装、民兵艰苦奋斗，被消灭的土匪达十万之数，这个显著的成绩，是无可怀疑的事实。但是我们必须承认，广西今天仍然存在着为数不少的土匪，最高的估计可能达到五、六万，这些土匪依然是严重危害社会治安，威胁广大人民生活。

为什么匪特还能胁从不少落后分子，进行猖狂的罪恶活动呢？基本原因是广西的农民还没有充分发动起来，剿匪尚未成为群众运动，此外，镇压与宽大结合的剿匪政策，还没有被完全正确地、坚定不移地执行下去，还没有使这个政策被胁从分子所理解，亦可能是其中原因之一。

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剿匪政策，是完全正确的，任何军政机关干部都愿意接受执行。可是愿意接受这个政策，并不等于即正确的理解了这个政策，也并不等于就能够正确执行这个政策而无偏差。因此，任何剿匪部队、政权机关和地方工作队，决不能以无所谓的态度对待省府军区这个

布告，必须认真加以研究，把过去剿匪中执行政策的事例，把自己对于这个政策的具体了解，加以对照检查，得出今后具体掌握政策的新经验，只有这样做，才能使今后的剿匪工作在正确的政策支持下，进一步顺利开展。

一般的说，在贯彻实行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发生偏废，或者不恰当地结合具体情况，不能明确分清首恶、胁从、立功的界限，那就都要犯错误。这就要求每一个工作人员，不仅要熟记所颁布的八项办法，了解每字每句的真实含意，还要善于掌握其精神，在任何情况下，必须谨慎处理匪犯，不偏于镇压或宽大的任何一面。经常研究土匪消长活动情况，了解他们的历史、背景、形成的主客观原因，欺骗口号的内容，与群众的关系，首恶者的底细。只有平时加强对匪情的调查研究，才能定出具体对策。

广西的土匪为什么如此多而残暴呢？又为什么有些地区经过清剿秩序安定了，但不久匪患又会复燃？这里面问题值得注意，对于那些以从事反革命为目的的匪特，就不能看做一般的土匪，对于谋杀农民积极分子、党政工作人员，不能看作一般的杀害行为，对于以抢劫公粮制造乱暴不等于一般抢劫扰害，对于长期参加匪帮危害人民，或由海外残匪指使潜入破坏，不能与一般误入歧途者混为一谈，经过宽大政策宣传教育而依然放火杀人不知悔改，或者被逼假降又乘机叛乱者，对于这些匪特，这类行为，应该给以严厉镇压。要使土匪特务从我们的军事行动和贯彻政策两方面，知道我们的剿匪决心，除了老老实实服从政策之外，再没有其他生路。广大人民也可以在强有力的政策支持下，敢于分清敌我界限，制裁匪特。

过去我们在镇压这方面是有缺点的，张主席六月在政务院报告广西工作时，指出剿匪的经验教训，其中有一条是：“在执行宽大政策中，宽大镇压结合很差，对反革命的首恶分子，没有适时地严厉地镇压，客观上给了土匪特务以精神上的支持”。这是如何值得引起我们警惕的指示！我们的军事行动是坚决的，不惜付出重大代价以求彻底消灭匪特，可是为什么在执行政策中，又给了匪特以精神上支持呢？显然，这是执行政策发生了偏向。注意到宽大的一面而没有同时注意镇压的一面，它的结果必然是匪特钻了我们宽大无边的空子，利用它来造谣威胁群众，人民因此增加了戒心，我们的军事行动也会因此增加困难。

目前土匪的主要部分，是不同于一般打家劫舍的土匪，它是蒋李白匪帮在大陆军事反抗完全被击败以后，他们的爪牙走狗以罪恶的破坏活动，作为其最后挣扎，除了烧杀抢掠而外，他们也在某些控制地区发号施令，委任伪官员，强征粮税，从欺骗人的谣言口号到恶毒恐怖行动，无所不有，其反革命罪行是尽人皆知的。对于构成这队伍的核心分子——间谍，特务、惯匪、恶霸，必须加以逮捕归案，处以死刑或长期徒刑，对他们没有宽大的余地，因为不斩断这蒋李白匪的恶毒爪牙，那对广西人民就是遗祸无穷。

自然，在坚决执行镇压时，并不是可以对宽大的一面马虎一些。宽大与镇压是完全可以结合而不是矛盾的，当我们对首恶分子进行无情的镇压时，对那些胁从分子从宽分别教育改造释放，准予自新。凡是符合布告中第六、七、八三项情况者，可保障其生命财产，有功者得奖。

由于过去执行政策中，宽大与镇压结合差，应镇压没有完全镇压，也就容易产生应宽大而没有完全宽大的现象。例如在乱捕乱捆乱打乱杀中，自然会伤害了并非首恶的分子或者无辜的群众。在执行自新政策时，也有以对待俘虏的办法对待自新分子，或者以比较严厉的手段的对付诚意自

新的分子。更重要的是我们宽大政策还没有深入宣传，使匪属和胁从分子真正了解，因此他们也有愿意自新而找不到自新之路，也有受了匪首的愚弄欺骗而对宽大政策抱半信半疑态度。要把剿匪工作进一步开展，此种情况也必须改变过来。那就是要求剿匪部队和政权部门，要严肃认真的执行，绝大部分无疑是胁从分子，大部分是临时参加的。对他们宽大就是最有效的教育，切不能把匪首的威胁欺骗的结果完全归罪于他们，也不因他们一时迷惑不悟而不耐心教育，不因态度或其他一些不重要的问题而改变对他们的基本方针——宽大。对胁从分子不问，立功者奖，能具体正确执行，也就是使广大群众认识宽大政策的最好办法，群众是最善于从实际体验中来接受教育的。

省人民政府和军区布告的八项办法，是目前正确执行“首恶者必办，胁从者不问，立功者受奖”政策的具体办法，它不仅是政府与军队要认真宣传执行，各阶层人民也有义务根据它来广泛宣传解释，把它大量印发张贴，用各种方法，通过各种关系，散发到匪巢去。首先用这政策争取大量胁从分子幡然悔悟，回到人民方面来。并鼓励他们集体来降，捉拿或杀死匪首，密报匪情，愿为剿匪效力立功者，将受到奖赏。

### 匪患严重的地区应以剿匪为中心

(1950年10月15日)

我们把李白匪帮的主力军歼灭之后，又立即进行剿匪工作。十个月来已歼匪十万余人，某些地区（如桂林地区）的股匪被肃清了（散匪、潜匪仍有），其余地区也受到严重打击，为广西各种建设工作扫除了或减少了很多障碍。这是广西全省党政军民特别是驻桂的人民解放军在中共广西省委和省府、军区正确领导下艰苦奋斗的结果。

但是由于各种原因，目前广西匪患还相当严重，估计还有五、六万残余散布在某些地区继续作恶。因此我们还必须在匪患严重的地区内把剿匪列为一切工作的中心，（在匪患虽不严重的地区，仍不能麻痹松弛，应继续注意肃清散匪和潜匪以及特务分子）。继续努力，有重点有步骤去肃清残匪，以便安定社会秩序，加紧建设新广西。

为什么在匪患严重的地区剿匪是压倒一切的中心工作呢？

第一，因为残余敌人正拼命用“土匪游击战争的方式”来苟延残喘，如不以坚决剿匪的行动来粉碎其阴谋，镇压其暴行，那么就有坐失时机，使土匪继续危害人民的危险。毛主席在“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的报告中，指示我们说：在全国革命胜利形势下，残敌反抗人民的新形式和主要手段就是：“采取了土匪游击战争的方式，煽动了一部分落后分子，和人民政府斗争。”所有新解放区里，敌人都做过这种挣扎，但在较老的解放区我们已打败敌人这种阴谋，肃清了土匪。在我们广西这种斗争虽已进行了十个月，取得了很大胜利，但还未取得彻底的胜利，所以必须继续努力，以求贯彻。

李白匪帮在溃败前后，即曾有计划的布置了用土匪来搞乱的诡计，将广西分为五个军政区，分派其心腹为司令，布置特务为骨干，率领残部退入偏僻县分，凭藉山区，勾结当地恶霸，裹胁群众，继续挣扎。这就是广西土匪的根本来源。有人说：广西土匪是由乡村干部工作错误迫出的，这是十分错误与片面的看法。十个月来，经过政治上争取瓦解、收编，或军事进剿，其中已

有不少匪首匪众投降，或被歼俘。但尚未作到捉尽匪首的地步，所以，土匪被歼或被击溃之后，由于匪首在逃，仍能乘隙继续啸聚溃匪或再次裹胁群众（土匪迫群众说：不参加就杀全家），又复成帮为患，这是广西匪患起伏的根本原因。

第二，土匪是广西建设工作的绊脚石，必须消除。由于李白匪帮罪恶活动，处处阻碍与破坏新社会的建设：匪徒们攻打村庄，洗劫民财、屠杀干部、迫良为盗、残害人民，有的更竟摧毁人民政权，捣乱农协组织，使部分刚获解放初见光明的农村陷入痛苦深渊。匪徒们抢劫车船，破坏交通，妨碍工商业发展，搞乱城乡人民生活。此外匪徒们又故意散布谣言，颠倒是非，混淆黑白，挑拨党政军民关系，制造群众思想混乱，阴谋从思想上来破坏革命阵线。总之匪徒罪恶是数不清的。此害不除，广西社会不宁，建设不兴，这就是为什么把剿匪列为中心工作的第二个理由。

第三，目前之所以把剿匪工作列为中心的另一个理由，就是由于人民的要求，从上述可以得到，广西人民是翻身了，但李白匪帮却企图用土匪来反对；广西人民政府是为人民办事的，为人民所衷心拥护的，但土匪却企图来捣毁他，广西人民是迫切地要求建设自己幸福家园的，但土匪到处打家劫舍，截抢车船，阻挠各种建设的进行。所以现在人人痛恨、土匪，土匪成广西人民目前最凶恶的敌人，不管工农兵学商都一致的要求剿灭土匪，我们为解除人民的痛苦，就须将剿匪工作干到底！

在匪患地区内，不把剿匪工作列为中心，而和其他工作并列起来，是否可以呢？是不可以的。因为把剿匪工作和其他工作（如生产、文教）半斤八两地并列起来，就是不分轻重缓急，平均使用力量，这样力量分散了，样样做一点，但样样都做不好的。因此必须抓住中心一环，才能推动其他。

在匪患严重地区内，不把射匪列为中心，把其他工作列为中心是否可以呢？是不可以的。把发展工农业生产列为中心吗？但土匪就在农村作恶，就在那里抢车劫船，试问工农业生产如何能安然进行？把实行土地改革列为中心吗？但土匪勾结恶霸继续屠杀农民，袭击农会，试问农会能安心进行土改吗？所以就必须把土匪剿清了，社会安定了，土改才能获得基本条件，当然所谓把剿匪列为中心工作，并不是说要求连学校的学生，商店里的老板，工厂的工人都去上阵打土匪。所谓中心是指：第一、匪患地区内各种工作之间的关系的摆法，剿匪是各种工作中最重要一环，做好这一步工作，使其他工作也获得进一步发展的条件。第二，其他非剿匪专门的负责机关和人员也应该就自己范围之内，尽力帮助剿匪之进行（如供给剿匪部队各种需要，供给情报，监视土匪活动，宣传剿匪政策与胜利，以鼓励士气与人民，瓦解土匪的斗志……）使剿匪成为广泛的群众活动，造成天罗地网，使土匪无处藏身，而为我彻底歼灭。广西土匪已经遭受了严重打击，只要我们再继续努力，那么土匪一定会被我们肃清，使广西获得一个安定的社会秩序，如此我们就可以集中力量去完成土地改革，进一步创造全力发展广西工农业生产的条件。如此，在不久的将来，一个繁荣、富庶的广西一定可以建设起来的。

## 剿匪是各界人民共同的任务

（1950年10月29日）

广西解放十个月，歼灭土匪十万以上，是很大的成绩。这完全是事实。但目前省境内还存在

着相当数量的土匪，构成对全省人民的严重威胁，这也完全是事实。我们说上述两种都是事实，而且同时并存，是不是自相矛盾了呢？并不。

如何来认识这个问题呢？我们认为要从以下几种情况加以分析：

首先，广西土匪不在少数，在全国范围内也是数得着的一省。这不是说广西人民野蛮，干土匪的多，所谓地瘠民贫，流而为匪，而是李白匪帮长期统治培育的结果。特别是李白反动统治所实行的“政卫教合一”的政策，实际上是替自己的封建割据打下基础，强化乡村的封建统治。广西解放初期，工作没有深入农村，人民还没有完全摆脱这种封建特务势力的控制，难免有些人被利用做反革命暴乱的工具。加以李白匪溃败下来的兵痞游勇，以及败逃前有计划布置下来的一部分匪军，再结合原有的惯匪，这就形成了为数不少的股匪。

其次，在海外苟延残喘的蒋李白匪帮与其喽罗走卒，他们依然仰承帝国主义鼻息，不断自港澳越南及沿海地区，混入国境，进行特务活动，组织土匪暴乱，特别是农村封建地主恶霸，因为农民的觉醒和翻身运动，已从根本上动摇了封建统治，他们不甘心眼看着自己的统治集团垮下去，就与特务土匪更紧密地勾结一起。这里同时也说明了土匪一面被消灭，一面又在增加起来的原因，经过十个月剿匪，土匪逐渐减少，但土匪中特务地主恶霸的比重却在增大，因此，其凶暴顽梗的程度也随着日益疯狂。

由于土匪特务、地主、土匪三者结合形成核心组织，实际上是三位一体，有时分不出彼此。他们用尽一切卑鄙的利诱，残暴的胁迫手段，逼使农民跟他们行动。加以广西是反动派的釜底，到此再没有其他退路，这也给了土匪搜罗残兵败卒便利条件，匪众即由此而来。

这些土匪的性质又是怎样呢？很明确，他们的阶级本质是反动的，一贯又是以压迫人民剥削人民为终身职业，人民的痛苦就是他们的幸福。匪特反对人民，因为人民翻身，就要连根铲除这些特务、恶霸地主、惯匪存在的社会基础，这是他们最害怕的，因此匪特就在农村中破坏各种社会改革，残杀农会干部、民兵甚至及其家属。企图以斩尽杀绝的血腥暴行来压制人民抬头。同时，匪特也反对各界人民，因为人民团结一致，将使他们完全陷入孤立，甚至没有藏身之所，人民都认识了匪特罪恶，就没有人会跟着他们胡作乱为受其愚弄。因此匪特就放谣言，搞乱秩序，破坏交通，危害商旅，弄得社会不安，人心动摇，匪特就有了可乘之机，便于进行各种破坏活动，至于匪特要反对政府，那更不用说了。

有一些人，认为既然广西土匪有政治背景，那么，不问政治的人可以置身事外，不受匪特祸害了，这种想法是错误的，过去的事实已一再证明，每次匪特造谣，常常使工商业、学校教育、农民生产……各方面受到影响，造成物质上精神上各种损失。匪特要劫财就要杀人，并不分贫富老少或职业区别（连乡村教师因不受匪特利用而被惨杀的也有），例如7月邕宁四区大塘那陈两圩同时发生匪劫，大塘商人听信匪特谣言，以为只抢农会会员不抢商人，事前不和农会合作防范，被抢劫一空。相反的那陈商人富户出枪出力，与民兵团结自卫，打退了土匪保全了生命财产，人们应该记取这类教训，免得继续自误下去。

目前广西土匪特务，是不同于一般打家劫舍的土匪。因为其中骨干组织者是李白匪帮的残余，是美帝侵略者的爪子，带有浓厚的政治性——封建主义反动本质，他们反对的不是那一个阶层那一批人，是整个新社会和各界人民。他们和一般土匪所不同的，只是比较更狡猾，更残暴狠毒而

已。要是我们不能首先集中各方面的力量去剿匪，那就社会秩序不能普遍安定，工商业难于恢复发展，生产建设也将遇到重重困难，总之，一切工作进行要遇到障碍。所以根据目前情况说，剿匪已成为建设新广西的先前条件。

剿匪是这样一个重大任务，过去我们在这方面做得怎样呢？毫无疑问，在军事方面是有巨大成绩的，可是匪患却并没有肃清，我们认为研究其中原因，应该指出主要关键之一，是由于群众还没有充分发动，社会各方面力量还没有在剿匪中发挥应有作用。

社会上有一种不正确的习惯看法，即把剿匪单纯看做是一个军事问题，依靠军事力量的运用。静待几次战役的胜利，就能肃清匪特，这看法是不切实际的，根据广西匪特的本质和特点观察，剿匪决不是简单的军事斗争，同时也是一个政治斗争，是军队的任务，同时也是各界人民共同的任务。因为从军事力量说，匪特决没有力量和解放军作大规模的战斗。正是因为这样，匪特扰害进攻的方向是表现在社会各方面，缺乏自卫意志和力量的农村，受到烧杀迫害，对人民政府缺乏认识，或执行政策有了偏差的地方，部分落后群众被诱陷入泥坑。此外，有的通匪、窝匪，任其诈取勒索，知晓匪情而不报告，也有因谣言蒙蔽而受愚，采取旁观不问态度。所有这些，都说明社会上各种力量，对剿匪工作还没有起足够的配合作用，有的相反是受了匪特的利用，客观上便利了匪特活动，助长了匪特的气焰，这些都是使剿匪部队军事行动发生困难，结果增加了人民本来可以避免的损失。

这几天省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正以极大关心讨论剿匪工作，我们特提出这个问题，希望各方面予以重视和求得适当解决，在军队和政府方面，应该如何积极发动各界人民协力同心，密切配合剿匪工作，力求彻底清剿残余匪特，争取最大可能的支援，把剿匪的力量组织成乡村强有力反封建统一战线。各界人民应如何主动的协助剿匪部队，提倡武装自卫，加强民兵力量，认真的防范匪特活动，揭露谣言阴谋和匪特罪恶，广泛的宣传胜利形势，解释政府各项政策。能认真如此去做，那匪特必然将一天比一天孤立起来，大大便利剿匪部队的有效打击。

## 坚决执行剿匪法规

(1950年12月6日)

随着剿匪运动的进展，一方面积累了不少工作经验，一方面又遇到了一些新的问题。广西省人民政府和军区，根据新的情况，工作的需要，制订了十项剿匪法规，作为处理今后剿匪问题的基本方针。这个法规的精神，和过去所颁布的剿匪政策法规完全相同，所不同的是：它吸收了过去将近一年的剿匪运动中经验教训，因此这个法规是更完整有力，更适应新情况新需要。

军区政治部并制定了“剿灭土匪发动群众”标语口号，它也是经过了增删研究，统一集中了过去各地所用的标语口号，求得在实际斗争中思想上、政策上、行动上完全一致起来，也是十分必要与适合时宜的。

可以预期，新的剿匪法规和标语口号，它包括了生动丰富的新内容，必然会引起各级人民政府、剿匪部队、各界人民所注意与拥护，乐于按照它去广泛进行宣传，并认真执行。可以预期，新的剿匪法规和标语口号一旦实行，它将使工作顺利开展和深入下去，把运动推进到一个新的阶段。

剿匪法规对宽大与镇压相结合的政策是怎样具体规定的呢？从第一条到第五条非常明确有力的体现了“首恶必办”，凡是大小股匪的头子、坚决反革命分子，不投降的就是死路一条。过去匪特首恶惯于玩弄狡猾手段，他们企图无休止地横行不法，如果抓住了，只要表示“悔悟”，就可以得到宽大政策与赦罪，现在这种阴谋就宣告破产了。过去对匪首财产，一般是不加没收分配的，他们只要设法逃避死的一关，依然可以把抢劫来的钱财享乐花销。现在根据法规第三条规定，匪首再不能保持抢劫来的人民血汗作为私财了。这就消除政治上采取镇压而经济上采取放任宽大的畸形现象。对通匪窝匪的恶霸地主，过去不少地区这些人没有及时的断然处理，结果成了土匪特务的防空洞。他们用各种方法掩护匪特，支持匪特，只要剿匪部队一离开，他们就成为匪特的公开代理人，一切祸害人民的罪恶活动他们都有一份，现在法规第四条规定“凡通匪之恶霸地主与匪同罪”，也就公平合理的确定了他们的身份是匪，不能在人民群众中鬼混作恶。

剿匪法规不仅有了严明的镇压范围和镇压办法，同时也有明确的立功宽大的规定，特别对协助剿匪的人民，予以坚决保证和有功即奖，规定了收缴不起防匪作用的枪支武装人民自卫，剿匪地区实行戒严等，对剿匪治安更能起积极作用。

在标语口号中，把剿灭土匪和发动群众更密切地联系起来，结合起来。过去和今天的事实充分说明了：凡是能注意发动群众，依靠群众进行剿匪，成绩就大，整风以后的情况就是这样。凡是把剿匪当做单纯军事任务，忽视发动群众配合剿匪，成绩就小，整风以前的一般情况就是这样。结果是，歼灭股匪的数量不算小，但是匪患并没有肃清。其中最主要原因之一，就是因为群众没有充分发动起来。封建势力还控制着一个农村，匪首与恶霸勾结起来，用威胁、利诱、欺骗方法制造土匪队伍。因此某些地区股匪这股打掉了，另一股又生长了，今天打散，明天又啸聚起来了，形成匪势时起时落，此起彼落，没有从根本上铲除匪特社会基础解决问题。

什么是支持土匪特务的社会基础呢？乡村封建势力，尤其是恶霸。要根本清除匪患，就必须从发动群众配合军事剿匪，并紧接着发展成为清匪反霸的群众性政治剿匪运动，把压在农民身上的残酷封建统治打倒了，农民群众才能真正翻过身来，农村社会秩序才会有安全巩固的可能。

换一句话说，剿匪不仅是一个军事斗争，更重要的意义是农村政治斗争，也就是农民对帝国主义走狗封建势力的斗争。它是包括军事、政治、经济各种形式的复杂斗争，一种单纯军事观点，单纯依赖主力作战的思想，应该反对，一个肯定不变的方针是：剿匪必须充分发动群众。

标语口号指出军队剿匪要依靠群众捉散匪、缴匪枪、反恶霸。在军事行动中要群众协助送情报、带路、抬担架、运输，农民群众要想保家卫命，安居乐业，也只有积极的协助军队这样做。

如何才能发动群众起来做这些工作呢？首先要群众懂得土匪是人民的死敌，要认识土匪的面目：“今天的土匪受美国接济指挥破坏祖国，是最可耻的汉奸！”认识土匪力量来源是：“恶霸地主是土匪的靠山，农民应起来反霸清匪！”

发动群众的关键问题，是在于如何解决群众当前的迫切要求，我们必须处处代表群众利益，替群众兴利除弊，那就是“减租退押与消灭土匪斗争结合起来，”“依法没收匪首和恶霸分子的财物，分配给当地的被匪杀害家属和贫苦人民。”“收缴土匪反动地主枪支武装人民。”解决农民迫切生活问题，提高政治觉悟，发动协助剿匪，是要密切地结合进行的。

但是，剿匪法规及剿匪标语口号虽然指出了剿匪的方针政策，要把它变成力量，却还必须经

过党政军民各方面广泛宣传，大量的翻印，到处去散发讲解，为广大群众所懂得并能接受。法规还必须在政府、部队、群众工作者中研究学习，要人人能领会精神，切实执行。

## 为什么要献缴民枪弹药

(1950年12月13日)

南宁市第三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决议案中，其中有一条是：“为避免民间枪支落入土匪特务手中而加害于人民，应收缴市内民间私有枪弹，首先应动员市民自愿献出，用以武装公安部队及组织工人纠察队，镇压匪特，维持城市治安，保证人民安居乐业。凡私有枪支而不缴交或暗中买卖者，均作为非法论，一经查觉依法惩处。”这是一条对加紧剿匪、巩固治安具有重大意义的决议案。它符合政府以清剿匪特为中心任务的要求，也符合本省首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强调各界人民合力剿匪的精神，而且表示要把这种精神，首先在南宁市的工作中体现出来。

这一条决议案说明了，南宁市各界人民，对当前形势有正确的认识。因为美帝国主义向亚洲人民推行疯狂侵略，作为帝国主义走狗和封建势力余孽的匪特，也正在加紧其对广西人民的残害，我们广西人民就不能坐视敌人这样疯狂下去。收缴民枪的决议，正是城市人民对配合剿匪的切实有效的行动之一。大家关心治安，要巩固治安，不能是一种空口叫喊，政府和人民都要采取积极行动，贯彻大力剿匪的方针，南宁市各界人民在这方面是有了良好的表现。

收缴民枪的决议，它还说明了，南宁市各界人民对如何才能集中力量清剿匪特，有着深远的见解。政府既然以剿匪作为中心任务，就必然要作最大努力，以配合乡村剿匪，巩固城市治安，人民把分散而存着不用的枪弹缴给政府，城市治安力量会大大增强。这就是人民信赖政府，政府依靠人民，也是人民政府所以有力量，所以能办好事的道理。

回想解放以来，在短短一年时间里，人民政府处处根据人民利益和需要办事，这是非常清楚的事实，从解放的一天起，维持社会治安、恢复和平生活，经过调整工商业，打并城乡内外经济关系，稳步改进文教事业，救济失业，举办贷款，进行若干必要的市政建设，公正的处理了劳资关系，民间诉讼纠纷，清匪肃特，修水利，开了三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不断加强民主建政。所有这一切，历历在目，每一个市民都可以从自己的体验考察，来了解政府、信任政府。全市人民对此次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诸决议案，也一定会根据一年来经验，拥护代表会决议案，并坚决努力协助政府，为实现这些决议案而奋斗。

但是，任何一条决议要变成事实，决不是轻而易举的事。从人民的意见变为全市人民的意志，再进而成为全市人民的行动，是必须经过一番艰苦的动员、宣传、组织工作过程，才能完成。收缴民枪决议案也不能例外，甚至还要估计到，虽然这条决议案的实现全市人民将极为有利，但亦有可能少数人对缴枪不乐于执行，产生一些不必要的疑虑。希望各界人民代表，各阶层爱国人民，展开广泛深入的宣传解释工作，扫除思想顾虑，防止匪特从中捣鬼。积极发扬人民爱国主义精神，造成献缴民枪弹药热潮，这是代表们的光荣任务。

各界人民，特别是持有枪支的人民，对自卫武器与如何自卫问题，应该有新的观点。过去在蒋李白匪帮反动统治下，武装是反动集团争权夺利、压迫人民的主要工具，军队也好，警察也好，是为了维持反动统治，保证少数人的特权私利而服务，不仅如此，他们有了公开武装还不能高枕

无忧，于是又有秘密武装——特务——的组织，他们企图迫使全国人民听任其蹂躏压榨，不能有一点公开的或秘密的反抗。人民在这样情形之下，自然失去了生命财产的保障。另一方面社会上又有土匪存在着，人民自然感到有自卫的必要，因此确也有一部分人民用各种办法，购置储藏了自卫武器。在黑暗的旧社会里，这种武器的保有是有道理的，也有价值的。可是现在，人民获得了解放，自己做了国家的主人翁，国家的武装掌握在人民的手里，政权掌握在人民的手里，所有法院、公安部队也到了人民手里，私人保有武器已完全没有必要。我们的政府和军队，就是为了确切保障人民的自由、民主的幸福生活而服务。社会上虽然还存在着反动派遗留下来的散兵败卒、土匪特务以及封建残余势力，这些就是我们目前集中力量要加以清剿的残余敌人。各界人民共同一致的目标，就是肃清匪特巩固治安。为要迅速实现这个目标，最好的办法只有集中力量，同心协力去努力。在城市人民来说，大家应该提高警惕，防止匪特潜入城市暗中活动，把私人保存枪支弹药献缴给政府，以便加强公安部队力量，组织工人纠察队，这对巩固城市治安将是一个重要贡献。

因此，对武器占有的私有性，对私存武器的一种秘密感，宝贵感，认为持有武器将是一种可靠的自卫力量，这种看法在旧社会里是有道理的，今天就没有道理了。如果继续私人保有枪弹，那土匪特务就可以鱼目混珠，利用合法地位来横行不法。

现在还掌握私有武器的是两种人，一种是过去保存下来的民间枪支，持有者是人民，一种是反动派和土匪保存下来的杀人武器，持有者是匪特。前一种武器虽然是放着不用，但却具有一定危险性的，因为谁也无法担保这些东西不会落到匪特手里去。后一种武器则是正被用以杀人放火，危害人民。事情很清楚，收缴民枪的决议，是十分明智的。从人民和政府方面说，是加强了力量，对土匪特务是堵塞了他们取得杀人武器来源之一。

南宁市警备司令部根据市各界人民代表会决议，今天发布了劝告市民献缴枪弹布告，每一个守法的有见识的市民，定然会拥护。限期收缴之后，那我们便将看到南宁新的巩固不可动摇的治安状况，过了收缴期限之后，一切持有私有枪即为犯罪行为，那时，有没有私枪将成为守法与犯法、好人与坏人的重要分界线之一，这不是对公众安全很有利吗？

从现在开始，匪特将被彻底的孤立起来。全市人民动员起来，互相规劝，过去已经登记的枪支，立即连弹药齐踊跃献缴，即守法，又光荣。还没有登记的私枪，也为时不晚，同样可获得爱国又守法的荣誉。切不要掩藏、买卖、转移或有意毁损。凡是爱国的人民，愿意巩固治安而不愿意破坏治安的人民，都应该这样做。没有枪支弹药的市民，对近邻亲朋，晓以大义，激发他们大公无私精神，并注意督促检查，巩固我们的治安。

### 特务分子反动党团员及时自新登记

(1951年1月8日)

南宁市于今天开始举行反动党团特务分子登记，我们认为这一工作十分必要。为了彻底摧毁反革命组织，巩固地建立革命秩序，特别是匪特反革命分子，正在进行疯狂挣扎，帝国主义及其走狗蒋李白匪帮，正积极策划利用其爪牙向我内部侵扰，在此种情况下，就更有必要把革命与反革命的界限，敌我友的界限，在社会上更明确的划分开来。把一般的反动党团员和特务反革命分

子区别开来，把曾经失足的特务和目前仍然坚决反革命的特务区别开来，把愿意向人民投降和坚持与人民为敌的分子区别开来。

为了解决上述问题，举办反动党团登记就成为急不容缓的工作。它鼓励一般反动党团员向人民靠拢，抛弃反动政治思想包袱，走向革命。它对受过反动派欺骗引诱、政治上堕落或者有过反人民罪行的特务分子，将给予悔过自新的机会。所以登记的目的，决不是消极的为了要知道谁是反动党团员，谁是特务分子，而主要的目的为了帮助这些人清醒自己的头脑，从泥坑中拔出脚来，站到人民这一方面来。

李白黄匪帮在广西二十几年，他们为了巩固反动统治，曾大规模的培植心腹分子，发展反动党团员，以封建法西斯思想毒害青年，对人民实行凶残的压迫剥削，以欺榨、盗并、暗杀代替法律、道德、人情，以政教卫合一强力压制人民，巩固其反动封建统治。直到今天，遗毒尤深，惯匪、特务、恶霸、反动军官、反动行政人员，他们勾结一气，继续与人民为敌。人民政府一面根据首恶必办精神，清剿匪特，严厉镇压反革命分子，同时又根据胁从不问、立功受奖精神，拯救失足落水分子。登记反动党团员特务分子，就是从思想政治范围内清除李白匪帮对人民的毒害，使摸索于歧途，因循苦恼者得以自救，并进而肃清残余组织、改造思想、重新做人。

反动党团员特务分子，应该清楚认识当前形势，美帝国主义已走上险恶的下坡路，作为其走狗的蒋李白匪帮决没有死里逃生的可能，中国人民是肯定的胜利建设自己强大的新民主主义国家，这还有什么可怀疑的呢？过去政治上失足，走错了路，现在是回头是岸的时候了。宣布脱离反动党团，向人民承认过错，特务分子应该勇敢地暴露反革命罪恶，把痛苦与仇恨，向反革命组织、首恶分子清算。

反动党团员和特务分子，应该清楚了解人民政府的政策凡是能悔过自新者，一定从宽处理，凡是胁从者，一律不究既往，凡是立功者必奖，功大于罪者得奖，功罪相抵者免罪，功小于罪者减罪。政府所以举办登记，清除反革命组织，无非为了确保社会治安，使人民不致无形中受牵连祸害对登记者是抱治病救人态度。如果有人怕登记了会受到追查处分，或者因此失业，失去原有的信任。这种顾虑显然是不必要的，对一个真正坦白自新的人，是会得到群众的信任、原谅。也有人顾虑自新登记是可耻的，这想法就更错了，一个人的光荣不是对人隐瞒过错，而是大胆暴露过错，改正过错。一个人能从反人民的立场转变到向人民投降，为人民服务，这决不是耻辱而是荣誉。

总之，人民对悔过自新、立功自赎者，是欢迎而不是拒绝，是原谅而不是报复。拿登记和不登记比较，那显然愿登记自新是悔悟的表示，以后的路是广阔明亮的，不愿登记是顽固表示，最后的结果必受严惩。政府既然宣布举办反动党团员特务分子自新登记，就一定要按照政策办事，不会允许“登记也好，不登记也没有什么”的随便马虎，草草了事。彻底摧毁反动组织、肃清反革命分子，是实现人民民主专政确定不移的根本方针。

政府号召自新登记，这仅仅是工作的开端，是否能在短期内胜利完成，决定的关键在于能否充分发动全市人民来共同努力。首先要使人民懂得，自新登记与保卫城市治安，与巩固人民民主专政有密切关系。要熟悉关于反动党团员特务分子自新登记的意义、办法，广泛向亲戚朋友邻居作宣传解释，消除自新者的顾虑，说明自新登记或规避登记的利害得失。特别要求各机关、学校、

群众团体的工作人员，要普遍学习有关文件，结合此项工作进行宣传动员，和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结合起来，和缴枪工作深入互相结合起来，作为当前城市工作的主要内容。把自新登记发展为坦白、控诉运动，严重的给反动思想、反革命组织以打击，为进一步肃特创造有利条件。

## 清匪必须开展反霸

(1951年1月29日)

经过三个多月积极的剿匪斗争，本省东南部，大部地区已从歼灭股匪进入肃清散匪的新阶段。新阶段带来了新问题，土匪组织涣散，匪众大部自新投降，匪首大部隐藏分散，他们以暗中活动，幕后操纵农村统治的挣扎方式代替公开暴乱作恶。我们的剿匪胜利，目前还只达到这样的程度：砍掉了树枝，树根还没有挖掉。根据此种新的情况，今后剿匪就要采取新的方法和新的对策。斗争立即由军事进剿转入发动群众，以军事斗争密切结合政治斗争，清匪结合反霸，同时并进，把匪根挖掉。

在股匪歼灭以后，农村人民当前主要敌人就是恶霸，这些人大多是地主阶级的当权派，或明或暗统治农村，与匪勾结（通匪、窝匪、济匪），掌握政权、掌握武装，经常利用政治武装，经济的特权，霸占一方，胡作非为，成为人民头上最直接也是最残酷的反动统治，损害人民生命财产，凡是没有经过剿匪和社会改革的农村，恶霸是普遍存在着的，他们是土匪的主要支持者，股匪被歼后，就一面掩护土匪，一面严厉威胁群众，使之不敢在共产党和人民解放军面前抬头，不敢吐露真相。几乎所有剿匪地区，转入清匪阶段时一开始无不发生此种现象。凡是及时打击恶霸，群众就会大胆起来，取得清匪反霸的新胜利。相反，让恶霸逍遥法外，那剿匪就要遇到不可克服的困难，使工作长时期停滞不前。

在各地清剿散匪中，一般的进行了反霸，并获得了一定成绩，但从目前工作的需要，群众的要求来说，反霸有进一步开展深入的必要。在我沉重的军事打击之下，土匪恶霸正在迅速改变它的组织形式和斗争方式，企图求得喘息，玩弄各种阴谋手段，他们可以暂时不杀人不作乱，表面遵守政府法令，进行暗中活动。或者打进农会民兵，以合法的形式保存其实力，骑在群众头上，操纵一切。甚至为了取得信任，必要时他们可以捉几个土匪，缴几支破烂枪，“斗争”个别匪霸，只要大权在握，这样做对他们利大害小。

我们的农村工作干部，剿匪工作队，由于对农村情况不熟悉，对反霸在清匪工作中重大意义认识不足，对农村工作缺乏足够的经验，有的则误解了反霸会妨害农村统一战线，有的认为仗好打霸难反。因为有这些原因存在，农村清匪反霸工作也就未能以应有的速度和规模开展起来。在股匪被歼灭的地区，要根本清除匪患就必须贯彻反霸，认定恶霸与土匪的关系是树根与枝叶的关系，以反霸为当前工作重心。发动群众打倒恶霸，将大大便和肃清土匪。已经进行反霸的地区也可以从群众发动情况和群众思想情况，考查反霸的贯彻程度。

如何才算开展了反霸呢？它一不能以反霸多少的数字来作根据，二不能以反霸运动持续了多少时间来做标准，有匪的地区必然有恶霸，有恶霸就一定要打倒，不应受数字拘束，只要有通匪窝匪济匪等罪行，而又为群众所痛恨者，决不能让他逍遥法外。所说打倒恶霸，必须收缴匪枪，挤出同伙匪霸，彻底打垮其原有的政治威风，在群众的压力下低头认罪，然后按罪恶大小，分别

处理。

反霸斗争的成绩，不是满足于办了多少恶霸和没收多少财产，主要是在群众中暴露其罪恶，引起群众斗争积极性，认识到自己力量，知道如何制服他们。在反霸斗争中不仅是可能，也应该和建立或整顿农会民兵相结合，从斗争中提高农民觉悟，并组织起来。反霸斗争主要着眼于政治而非经济，没收财产应由一定组织按合法程序处理，防止把反霸清算变成单纯分浮财，但为了解决一些贫苦农民困难和群众运动持续发展下去，反霸斗争也可以和减租退押清债适当结合。

如何进行反霸呢？群众对反霸是有顾虑的，他们迫切要求反霸，但不敢吐露真相，群众与匪霸有血海深仇，除了发动群众告状、捕捉、检举、盘查，部队与政府应根据确凿证据，迅速扣押匪霸分子，为群众撑腰壮胆，一面进行宣传，说明政策，表明态度，在群众中作思想酝酿，培养积极分子，访问受匪霸迫害最大、痛苦最深的苦主启发诉苦，有重点的召开斗争大会，公审大会，这样先捉后斗，使群众中解除顾虑，敢于起来和斗争，再从斗争中进一步提高群众政治觉悟，开展反霸斗争，如此互相影响，推动运动前进，匪霸才能彻底清除，农村基本群众优势才能确立，对反革命的分子实行专政，安定农村革命秩序。

### 继续深入发动贫雇农，搞好清匪反霸，搞好土改！

(1951年3月27日)

随着去年冬季剿匪的巨大胜利，本省大部地区展开了大规模的清匪反霸运动，和有重点的土地改革斗争。清匪反霸运动迄今已收到很大的成绩，有35个县肃清了股匪，有34个县里已经基本上肃清了散匪，大批通匪，为匪的恶霸分子受到人民法律的制裁，农民头上的封建石头已被掀掉一大块，农村里正呈现着空前未有的革命气象。在清匪反霸的胜利基础上，有重点进行了土地改革，有很多县土改试点工作已先后完成，正逐渐全面铺开，有个别区则已经全区完成土改。这些就是我省最近二个多月来，农村改革工作上的显著成绩。

但根据各地检查及反映，不论在清匪反霸运动中，不论在土地改革斗争中，都发现对依靠群众的思想不明确，还有“贫雇农落后论”在作怪，因之不能充分放手发动贫雇农，团结中农打倒恶霸，挖掉匪根，打倒地主阶级，搞好土改。

为什么我们一再强调放手发动群众的方针之后，仍然有的地方对这个方针还不了解，还不能执行得很好呢？根本的原因，第一，是我们有些干部对于贫雇农在农村改革斗争的作用仍然认识不足，仍然被歪道理——“群众落后论”“贫雇农落后论”所蒙蔽。第二，是不知道正确地发动贫雇农，团结中农的方法，所以“发不动”。所有这些，都要求各级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继续进行艰苦细致的思想工作，使每个农村工作干部都对农村改革的总路线和基本方法弄通，消除一切错误思想的影响。关于这些省委最近又再次发布了指示（指示摘要见今日本报），希望全体同志注意研究，深入检讨，认真执行。

“贫雇农落后论”的思想，是反动的思想，客观上是引导农村改革斗争走向失败的思想，因而也就是取消农村改革斗争有利于封建统治的思想。这种思想的阶级实质是地主阶级思想在革命阵营里的反映，我们必须坚决将之摧毁。否则放手发动群众，依靠贫雇农的方针便不能彻底实现。

为什么“贫雇农落后论”是反动的，客观上是取消农村的改革斗争，保存封建统治的思想呢？

因为根据马列主义的科学分析，处处都证明，贫雇农是农村里苦难最深，革命性最强的，掌握着地主阶级生死命脉的阶级，因此他是农村改革斗争的主力，但“贫雇农落后论”却相反，接受着地主阶级污蔑贫雇农的口调，认为他们“落后”，“无知”，“不会办事”，“不会领导”，硬要取消贫雇农主力军的地位，在一个生死的激烈农村改革斗争里，把主力军抛弃了（或者把他们的作用降低了）还谈得上什么改革斗争呢？那里能找得胜利保证呢？其结果不是斗争失败，封建统治保持下来么？许多由于不依靠贫雇农而使工作走了弯路的事实，不是早就证明了么？所以存在“贫雇农落后论”思想，不认真依靠贫雇农去进行清匪反霸或土改斗争的同志，不论其主观愿望如何，但其客观结果则是有利于地主统治而损害革命利益的。

说“贫雇农无知”是不对的，贫雇农对于地主恶霸的压迫剥削的罪恶，对于农村的情况，对农村这土地占有情况，对农业生产知识等项，他们不但知道，而且是可以说谙熟的这些知识正是开展和领导清匪反霸、土改斗争所必备的知识，不懂这些知识，就不能很好领导农村改革斗争。但在这些方面贫雇农却比自己有“学问”的，因而比轻视贫雇农的某些知识分子高明得不可比拟。至于说，对政策条文还不大了解，文化知识还不多，那是暂时性的缺陷，以为为人民服务为宗旨的工作干部，对此只有耐心作教育的义务，绝无因此而轻视农民的权力。

说“贫雇农不会办事”“不会领导”也是不对的，贫雇农不会办的只是小资产阶级的事、地主阶级的事。他们会办的（也是现在要他们办的）是打倒恶霸、消灭封建、努力生产的事。过去有人企图包办这些事，但已经遭受失败。今后如仍有人想包办，也还是包办不了的。贫雇农是可以学会领导清匪反霸、土改斗争的，所有老解放区农村土改的胜利已一再证明贫雇农有这种本领。广西好些工作成功的村子也证明了这点。我们以为为人民服务为宗旨的工作干部的责任就是帮助贫雇农学会这种领导本领。绝不能因贫雇农开始当家作主时所感到的生疏而耻笑他们。

有不少同志，就其主观热诚来说，确是拥护放手发动群众，依靠贫雇农的方针的，但是在具体工作上则缺乏经验，不知道如何去放手发动，如何去依靠。所以和我们批判“贫雇农落后论”不依靠群众等偏向的同时，还应该把发动群众的具体经验、经常传播交流，才能彻底解决放手发动群众问题。

在我们干部中，为了发动群众所需要进行的一般宣传活动和会议是逐渐熟悉了，但仅有一般的宣传号召还不能达到从思想上发动群众的要求，必须结合深入进行细致的教育工作，发动与培养贫雇农积极分子，并通过他们去串联，使群众队伍由少到多，由小到大。这里，“诉苦”和“串联”工作，也必须采取走群众路线的办法。必须善于启发引导群众诉苦，注意培养积极分子并指导他们去团结大多数人，从思想上去发动更多的人。在这些工作中，有两种毛病要纠正，即急性病和自满病。所谓急性病就是见到贫苦群众，不去首先耐心教育，从思想上发动，而急于要他们（甚至强迫他们）发动斗争，这样，好人望而生畏，少数勇敢分子，就乘虚而入，乱搞斗争，使工作遭受很大损失。所谓自满病就是积极分子，固定化的观点，满足于自己工作开始时期所培养出来的几个积极分子，一切依靠他们，再不想办法来培养和发现新的积极分子，和吸引更多的群众参加，因而使运动始终停留在少数积极分子圈子里，不能真正发展到大多数，有时表面上也似乎有很多人在行动，但这些人并不是从思想上发动来的，而是被“命令”来的，被一时的经济利益“引”来的，斗争一过，这些群众也就消散了。现在有些地方发现霸反了，但群众没有起来的

矛盾现象，其根源也常常是由于上述两个毛病作怪。

在一般的发动群众工作中，还必须注意着重发动贫雇农，用适当的办法，把贫雇农组织起来，使他们发挥核心与领导作用。中南局关于放手发动群众彻底完成土改计划的指示中，对于这个问题，曾有如下指示：为发挥贫雇农在农运中的组织作用，可以在农民代表大会及农协办组织中另行召开乡村雇贫农代表会议，和村的雇农大会，并于必要时在雇贫农代表会内建立经常的主席团，进行一些必要的单独的活动，以便加强雇贫农本身的团结，并以雇贫农自己在斗争中的彻底性与积极性去影响中农及其他群众。这样贫雇农的核心作用就可以形成和发挥，从而也就有力量去巩固地团结中农了。

宣传教育是发动群众不可缺少的工作，但单靠宣传是不能发动群众的，更具有决定意义的从斗争中发动群众，即是领导群众在直接和土匪封建势力斗争中，锻炼教育自己，提高自己，认识敌人，加深阶级觉悟，体会农村改革政策，发扬成绩，克服缺点，经过这样斗争锻炼的群众才是真正坚强的群众，这样有丰富斗争内容的群众运动才算是真正彻底摧毁封建势力，建设新农村的群众运动。目前有些地方的群众斗争的发展是按干部预定的日程表进行的，不是完全按照群众的觉悟程度而形成的，因之缺乏生气，这种现象我们应该注意防止和克服。

### 清匪反霸减租退押是当前发动群众的中心环节

(1951年4月2日)

去年十月开始实行重点剿匪以来，广西封建反革命势力遭受了严重打击，农村社会秩序因此在军事控制的基础上安定下来，使我们有可能有步骤的放手发动群众，进行农村社会改革。但是必须指出，重点剿匪以来的巨大军事胜利，还只是初步的摧毁了封建势力向农民所作的武装进攻，清除了公开的、嚣张一时的匪祸暴乱，而封建反革命势力的社会基础，并未因此垮台。要达到这个目的，必须贯彻农村改革的四个阶段的做法，即：一、军事剿匪；二、反霸清匪减租退租退押；三、划阶级分土地；四、复查。这四个阶段是缺一不可，要想跳过任何一个阶段，贪便宜走近路，如认为军事进剿胜利以后就可以接着解决农民土地要求，其结果必然是半生不熟的土改，要快反慢，自己紊乱了步骤。

广西封建反革命势力有深厚的社会基础，是不容忽视的事实，重点剿匪胜利结束的地区，应该迅速转入第二个阶段，组织与发动群众反霸清匪减租退押，只有先完成这一任务，才能顺利进行土改。就全省范围说，桂东南重点剿匪胜利结束地区，正是广西封建反革命势力的堡垒，面积大，人力物力富足，所以反霸清匪减租退押，将是当前工作的中心环节，把这具有决定意义的工作做好了，它对土改地区和西北部某些县份的重点剿匪，将起配合推动的作用，对巩固胜利准备土改，也可以获得有力保证。相反的，如果取消这一个阶段，那在乡村中所取得的军事优势，会逐渐消失，农村工作有走回头路的危险。全省除西北部某些县份尚有股匪正在进剿，土改已铺开的二十几个县力求继续完成外，应以最大的力量放在五十几个县，切实组织与发动群众，进一步深入反霸清匪减租退押的斗争。这一斗争是艰苦的、复杂的，必须以较长时间来进行。在这一阶段所要达到的目的是：充分发动群众，真正在军事上、政治上打垮地主统治，打倒地主当权派，树立农民的优势。提高农民阶级仇恨，确立敢于打倒反动封建势力的决心，军事上农民掌握武装，

真正组织占人口 50% 的贫雇中农到农会中来。如此做法，不是说农村工作从“快板”改为“慢板”了，历史上经验证明，包办代替的群众运动与和平土改，是“欲速则不达”的，从实际效果来检查，是费时费力而结果不妙的做法。只有在进入土改以前，充分发动群众，打倒地主当权派，打垮地主阶级统治地位，这些工作完成了，也就是土改的准备条件成熟了，然后进入划阶级分土地阶段，事情就比较好办，有如瓜熟蒂落，实质是快而不慢。

与此相关的另一个问题：剿匪胜利很大（对的），反霸发动群众很快，认为霸已反过，除了等待土改就无事可做，这种看法是不对的。是否有霸可反呢？当一个村庄仍为地主所统治（不管是直接的、间接的、明的或暗的），威风仍在，而农民没有起来，没有建立政治、军事、组织上的优势，就有霸可反，就应该以反霸清匪减租退押为中心工作。过去某些地区虽曾反过霸，主要是依靠军事威力，群众并未很好发动起来，因此第二阶段的任务并没有解决。恶霸之所以成为恶霸，他是建立在对农民的长期封建统治和武力控制的基础之上的，凡是农民没有真正发动起来的地方，那里的封建统治势力就不可能彻底摧垮，农民也就无法抬起头来。

如何才能充分发动群众呢？跟着剿匪的军事胜利以后，首先是在政治上予匪霸以痛击，但是反霸斗争是一系列的，有政治内容也有一定的经济内容，特别是在目前农民急于要解决春耕生产中的具体困难，这就要求反霸斗争必须向前发展，与减租退押结合起来，这就是目前农村工作的关键所在，要打倒恶霸单是在政治上给群众出口气，不在经济上给以一定打击，是不能解决问题的，我们决不能忽视农民迫切经济要求而不顾，也不能把反霸斗争和对整个封建统治阶级的斗争机械分裂开来。要进一步发动群众，打垮封建统治阶级的威风，扩大战果，就必须适当满足农民的当前经济要求，开展减租退押运动。

有多少租押可退呢？能否在减租退押中解决农民要求而形成运动的深入呢？有人曾抱怀疑的态度。去年有些地区减租没有解决农民要求，正是由于减退工作不很深入，不能说减退在广西并不重要。农村的阶级关系与剥削关系是很清楚的，有不少地区押金是普遍存在着的，租过去虽减过，但很不彻底，甚至有许多是明减暗不减，至地主阶级欠农民的血汗那是永远算不尽的，如黑押、脏物、积谷、合作农贷、公田公款、抓壮丁、公粮负担，这些全是地主阶级用以向农民敲骨吸髓的门路，我们知道的不多，可以请教农民，此外如反分散反破坏斗争也不能放松。地主欠农民的债务，该清算赔偿的赔偿，归还的归还。

必须指出，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可以满足目前一定程度的经济要求，从政治上经济上给封建势力一定程度打击，但决不能以此代替土改，特别是对一般地主，他们的房屋、田地、山塘、牲口、农具、家俱现一律不能动，也不准变卖。除了判处没收财产的恶霸以外，对一般地主关于退押减租等清算，不要采用没收的方式解决问题。至中农与贫雇农之间租退关系，那就不是斗争而是用内部协商的方式解决。所有牵涉减租退押的政策问题和具体处理办法，均按照政府规定切实执行。能够这样做去，清匪反霸减租退押就可以成为一个发动农民的运动，农民经过这个合理合法的斗争，大大削弱封建势力，准备力量迎接土改。特别重要的是当前农民遇到春耕生产的困难，提出了十分迫切的经济要求。这是有关农民今年明年生活大计的问题，我们有责任顺应农民的要求，通过反霸减退斗争解决农民生产困难，提高其生产情绪，也只有先抓住这一点，才能使运动顺利前进，求得在秋收前胜利结束。

## 巩固剿匪胜利必须彻底肃清一切反革命分子

(1951年7月14日)

广西省剿匪工作从去年一月开始，经过十八个月的进剿，共歼匪44万人，长期危害广西人民的土匪已基本消灭，军事剿匪时期已基本结束。所以能获得这样大的成绩，要归功于毛主席正确指示，要归功于本省中共省委、省人民政府、省军区的具体领导，要归功于人民解放军对祖国人民无限的忠诚，发挥了高度的自我牺牲精神，以及广西省各界人民、特别是广大农民的支援。在党、政、军、民一致努力下完成了这光荣伟大的艰巨任务。由于这一胜利，更进一步的巩固了广西人民民主专政、巩固了国防，给建设新广西创造了有利条件。广西人民在剿匪中取得胜利，与人民志愿军在朝鲜打击美帝国主义，是内外相互配合，同样也是抗美援朝保卫和平的一个重大胜利，目前，广西境内土匪虽已基本肃清，整个的军事剿匪虽已结束，但还有残余的小股匪与散匪4000余名，一小股土匪还公开在百色地区靠云南、贵州边界之西林、西隆、田西等县钦廉接近越南边境一带活动，散匪则潜伏于全省各地。虽然残余土匪数量已不多，如不完全、彻底的肃清，他对人民革命事业仍有危害的可能性。这些土匪残余分子，仍然是在美帝国主义、蒋、李、白匪帮指示和支持下活动的，在活动方式是从公开的武装暴乱转入隐蔽斗争。他们依靠封建残余势力，利用封建落后的迷信道门帮会作掩护，企图混入我内部，取得合法地位，发展反革命秘密组织，继续进行反革命活动。我们只要从玉林、桂林二分区6月份发生特务放毒事件的统计来看，玉林分区放毒达49次，中毒876人，桂林分区中毒也有700多人，这些血的教训，应该引起警惕。而且无形的土匪如地下军等秘密土匪特务组织也到处发现，不少重要匪首尚未落网，不少在乡反动旧军政官员、封建会门头子、地痞流氓也尚未妥善处理。这一个事实充分说明在股匪基本消灭后，决不能麻痹轻敌，而必须继续进行清剿散匪、肃清特务、彻底摧毁敌人一切反革命组织，这是我们今后相当重要与比较长期的一个任务。

怎样才能迅速彻底完成消灭全省残余土匪任务呢？

第一：要彻底肃清土匪与反革命分子，必须深入发动群众，并建立各级清匪肃特治安委员会。结合全省当前退押中心工作，结合宣判清匪肃特重要性，用各地群众受土匪特务残害的具体例子来教育广大人民提高警惕，自动自觉的积极行动起来，使土匪和反革命分子无藏身之所。清匪肃特治安委员会要有统一领导，要吸收各阶层积极分子参加，通过它来广泛联系群众，发动群众起来斗争，整个社会变成天罗地网，使土匪特务不能漏网。

第二：各地地方武装与公安部队，应光荣的担当清匪肃特的重要任务。在各级清匪肃特治安委员会的统一领导与各方面密切配合下，一面结合各时期中心工作发动群众，一面展开猛烈的军事活动，大胆高度分散，重点铺开，大量组织精悍的飞行捕捉小组，提高和运用重点剿匪经验。继续担任清匪工作的主力部队，必须坚决执行完成清匪的任务，再接再厉，为人民除害，贯彻负责到底的精神。各地民兵应协助主力与独立团，县区清匪工作队工作。建立群众性的情报、侦察、审讯、管制土匪等工作，特别是群众性的情报网，使清匪工作中部队耳目灵通。

第三：在政治上要大力展开宣传工作，主要是宣传目前形势，说明各种清匪政策，指出当土匪特务毫无出路，若不及早回头，而自绝于人民，就必定会受到人民制裁，结果身败名裂。宣传

政府坚决贯彻宽大与镇压相结合的政策，对投降自新或立功赎罪宽大处理，对作恶多端死心塌地与人民为敌者严厉镇压。

第四：全省人民必须继续积极参加和协助清匪肃特工作。在各级政府和农会的领导下，发挥人民民主专政的威力，坚决勇敢检举监视管制土匪特务及一切反革命分子。

要做好清剿散匪肃清特务的工作，必须全省党、政，军、民发扬过去的剿匪精神，继续团结一致，紧密配合，再接再厉，戒骄戒躁，积极努力，为迅速完成肃清一切散藏的土匪特务，捉尽匪首，捕捉散匪，收尽匪枪，彻底摧毁敌人地下军等秘密组织，为进一步巩固人民新广西的社会治安而坚决奋斗。

## 《长江日报》社论：

### 向广西剿匪军民致敬

广西军民经过了一年零四个月的艰苦奋战，基本上完成了毛主席所指示的五月以前消灭广西全省股匪的任务。这是我中南地区继肃清湘西匪患的又一伟大胜利。现在中南全区除广西靠近湖南、贵州、云南三省交界处的九个县的部分地区还有万余残匪正待肃清以外，其余地区土匪均已基本扑灭。由于剿匪的胜利，在广西全省，广大农村社会秩序安定，城乡贸易日趋活跃，全省主要河流、公路都已畅通无阻，全省人民开始过着安居乐业的生活；为今后各种社会改革和各种建设工作创造了必要条件。由于剿匪的胜利，直接消灭了美帝国主义和蒋介石匪帮残存在中国大陆上的土匪武装，摧毁了他们赖以统治人民的反动乡村政权，不仅使蒋介石、李宗仁、白崇禧匪帮在大陆上建立“根据地”的幻想彻底破灭，而且有力巩固了祖国边防，因此，这不仅是广西一地的胜利，而是全中南人民与全国人民的胜利。广西全体军民这种以实际行动抗美援朝、保家卫国，捍卫世界和平的伟大贡献，不仅受到中南全区人民的赞扬，而且会受到全国人民的歌颂。但是目前广西边线地区还有近万土匪尚未最后肃清，某些地区仍有散匪和潜匪隐蔽活动，我们决不能因胜利而骄傲，松懈麻痹，必须再接再厉，扑灭股匪、捉尽匪首、收尽匪枪、铲除匪根，使剿匪工作克竟全功。

因此，我们希望广西全体军民，继续贯彻中南军区关于清剿土匪的正确方针，在已有胜利基础上，努力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首先，继续深入展开清剿土匪、肃清特务与坚决镇压反革命的工作，地方武装和公安部队应在统一领导和各方面支持与配合下，结合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发动广大群众、依靠广大群众，积极进行搜捉散匪，侦察破案等工作，以期早日肃清散匪和一切暗藏的反革命分子。

其次，要展开反恶霸斗争和减租退押运动，积极发动群众，提高农民阶级觉悟，建立和整顿农民协会与乡村基层政权，依靠群众力量，巩固人民政权，保卫群众的胜利果实。

再次，要收尽土匪和一切地主反动力量的枪支，以根绝匪患。

广西剿匪伟大胜利，改变了广西全省的旧有面貌，开辟了建设新广西的远大道路。我们相信广西全体军民，在抗美援朝爱国主义高潮中，必能以实际行动巩固已得的胜利，巩固祖国的边防，在各种工作中取得更大的胜利。